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四川路桥”）于2020年2月27日披露了《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下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现收购人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投集团”或“收购人”）针对《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1、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之“本次要约收购的主要内容”之“五、收购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说明”处，将：

“截至本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收购计划外，收购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四川路桥股份的计划。”

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后续拟增持四川路桥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法定程序。”

修订为：

“截至本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收购计划外，收购人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继续增持四川路桥股份的计划。”

2、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第三节 要约收购目的”之“三、未来12个月股份增持或处置计划”处，将：

“截至本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收购计划外，在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股份。”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收购人将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承诺的基础上履行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

修订为：

“截至本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收购计划外，在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协议或安排。”

收购人已按照规定编制了《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进后续相关事项和进程，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9 日